

证券代码: 002133

证券简称:广字集团

公告编号: (2019)050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6月17日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一石巨鑫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一石巨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石巨鑫")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一年期最高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800 万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一石巨鑫另一股东浙江自贸区豪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批准公司对一石巨鑫提供担保 2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的范围内,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证券时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2019-051号)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8日

